

育達科技大學「學生自主學習社群」實施計畫書及申請注意事項

一、 實施目的：

為了營造良好的自主學習環境，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，本校推動學生自主學習成長社群，鼓勵學生積極設定學習目標並組成學習小組。在這些社群中，學生能夠透過相互交流與討論，共享知識與經驗，共同完成學習計畫。透過這樣的方式，本中心期望學生不僅能超越自我、追求卓越，還能藉由創意表現和行動實現自己的夢想，進一步提升自主學習的能力與學習效果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

三、 實施期間：

本年度 114-1 學期執行日期自 11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4 日止。

四、 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社群成員：凡本校在學學生可提出申請(不含在職專班)，每群至少六位成員；社群成員為跨系組成，則每群至少四位成員。每位學生以參與一組學生社群為限。
- (二) 指導老師：社群必須自行徵求校內專業指導老師一名，協助社群正常運作並提供相關諮詢。校內教師至多擔任兩個社群之指導老師。

五、 申請期限及方式：

- (一)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114 年 09 月 24 日(三)截止。
- (二) 申請方式：請至本校高教深耕計畫網站(<https://hesp.ydu.edu.tw/>)下載學生自主學習社群「申請書」填寫，紙本簽名後於申請期限內向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提出申請，並將社群申請書電子檔寄至 er1c@yd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學生社群申請書-000 社群」，經核定公告後即開始實行。
- (三) 報名表以紙本核章後送達教學資源中心為主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 社群性質

- (一) 智慧科技類：增進運算思維、數位科技運用及創新能力的學習活動。
- (二) 休閒創意類：激發學生創意，提升實用技能與綜合能力的學習活動。
- (三) 健康生活類：倡導身心健康理念，學生養成良好生活習慣活動。
- (四) 文藝創思類：激發學生創意與藝術潛能和跨文化交流的學習活動。
- (五) 創業築夢類：激勵學生創業夢想付諸實現，實現創業的學習活動。
- (六) 人工智慧類：提升學生對人工智慧技術的理解與創新應用能力。

七、 經費補助：

申請通過之學生社群補助社群運作經費，補助額度將依據當年度學生社群預算核定，核定金額於各學期申請時程另行公告。

八、審核標準：

學生社群審核標準包含：

- (一)成立目的是否與本補助辦法目的相同。
- (二)預訂進行方式是否可行。
- (三)社群活動規劃內容是否明確。
- (四)成效是否能具體呈現。
- (五)編列預算是否與活動規劃相呼應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本活動要求尊重他人智慧財產權，如發現有抄襲、模仿或剽竊行為，或未按時繳交成果報告，將撤回補助款，並不接受異議。
- (二)所有活動紀錄的使用權與著作權歸本校教學資源中心所有；教學資源中心擁有修改與複製權，並可將成果用於非營利或教學推廣用途，社群成員不得異議。
- (三)若社群未能完成經費核支、未提交成果報告、計畫執行不達標或有重大違規情事，該社群成員將無法於下年度提出申請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

相關問題請洽教學資源中心承辦人徐志琨(分機 1502)，電子信箱：
<mailto:hck1825@ydu.edu.tw>。